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9-009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化集团”）等关联方因购买动力、包装物、原材料等发生关联交易。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75,234 万元，2018 年度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247,809.75 万元。

1. 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关联董事方勇、丁忠民、迟庆峰、康华华、余建华回避了表决。

2.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尚需获得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预计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定价原则	2019 年预计金额	2019 年 1-3 月发生额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动力	水电汽等	山东海化集团	按市价协商	168,500	36,967.26	154,027.45
采购产品	材料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33,000	4,475.55	27,834.74
	包装物	福利塑编厂	市价	15,200	2,768.34	13,103.68
	氯化钾	中化工建	市价	4,000	98.98	3,519.04
	淡盐水等	氯碱树脂	市价	750	107.71	425.56
	润滑油	中海油能源物流	市价	350	48.35	141.88
接受	工程劳务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8,000	467.53	5,706.26

劳务	运输劳务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1,000	216.44	830.51
	运输劳务	永安汽运	市价	7,000	531.76	5,224.96
	合同能源管理费	中海油节能环保	市价	200	38.60	216.18
	监理费	正大建设监理	市价	100	0.00	86.79
	设计费	中海油石化工程	市价	10	0.00	201.42
其他	租赁费用等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3,700	589.18	3,290.65
销售产品	纯碱	华龙硝铵	市价	15,000	3,603.40	13,783.99
	纯碱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7,500	2,069.82	7,272.64
	纯碱	氯碱树脂	市价	650	161.25	575.43
	纯碱	青岛中化建贸易	市价	2,100	8.02	2,951.38
	高温热水(冷凝水)	山东海化集团	按市价协商	6,000	1,210.99	5,205.78
	低温热水(回水)	山东海化集团	按市价协商	900	142.58	713.20
	碎石	山东海化集团	按市价协商	700	21.19	564.40
	硫酸钾	中国-阿拉伯化肥	市价	400	0.00	245.45
受托销售	小苏打代理费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50	7.58	36.83
	租赁收入	中海油山东销售	市价	50	30.00	19.05
	提供劳务	宁波中海油船务	市价	25	5.48	24.18
	租赁收入	山东海化集团	市价	49	0	0
合计				275,234	53,570.00	246,001.45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18年预计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购买动力	水、电、汽等	山东海化集团	159,200	154,027.45	95.34	-3.25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采购产品	材料	山东海化集团	29,200	27,834.74	100	-4.68	
	包装物	福利塑编厂	13,200	13,103.68	98.20	-0.73	
	氯化钾	中化建	3,700	3,519.04	100	-4.89	
	淡盐水、液氯等	氯碱树脂	720	425.56	100	-40.89	
	润滑油	中海油能源物流	110	141.88	16.81	28.98	
接受劳务	工程劳务	建筑建材	1,500	1,423.32	11.84	-5.11	
	运输劳务	永安汽运	4,300	5,224.96	51.98	21.51	
	工程劳务	山东海化集团	6,500	5,706.26	47.48	-12.21	
	运输劳务	山东海化集团	1,000	830.51	8.26	-16.95	
	合同能源管理费	中海油节能环保	310	216.18	4.09	-30.26	
	技术服务费	中海油石化工程	145	201.42	100	38.91	
	监理费	正大建设监理	90	86.79	100	-3.57	
其他产品	租赁费等	山东海化集团	2,700	3,290.65	100	21.88	
	纯碱	华龙硝铵	14,000	13,783.99	3.92	-1.54	

销售	纯碱、碎石等	山东海化集团	14,400	13,756.10	2.86	3.89
	纯碱、原盐	氯碱树脂	1,400	873.23	0.18	-17.80
	纯碱	青岛中化建贸易	3,300	2,951.34	0.63	-10.57
	硫酸钾	中国-阿拉伯化肥	250	245.45	4.78	-1.82
其他	提供劳务	宁波中海油船务	22	24.18	100	9.91
	租赁收入	大唐油气	30	30	0.53	0.00
	租赁收入	中海油山东销售	80	76.19	1.33	-4.76
受托销售	小苏打代理费	山东海化集团	45	36.83	100	-18.16
合 计			256,202	247,809.75		-3.28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山东海化集团”)

1. 法定代表人: 方勇 注册资本: 72,449.48 万元

主营业务: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等。

住 所: 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202,606.05 万元, 净资产 413,378.94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805,076.51 万元, 净利润 66,267.97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目前, 山东海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61,048,878 股, 占股份总额的 40.34%, 为公司控股股东,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一)规定的情形, 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山东海化集团生产经营稳定, 履约能力强, 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二) 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利塑料编织厂 (简称“福利塑编厂”)

1. 法定代表人: 郝润东 注册资本: 1,950 万元

主营业务: 加工、销售: 塑料编织袋、集装袋、塑料篷布、填充母料、塑料内衬袋。

住 所: 山东潍坊纯碱厂厂区南 500 米处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0,805.58 万元, 净资产 8,088.14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14,131.71 万元, 净利润 88.60 万元。

（五）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简称“华龙硝铵”）

1. 法定代表人：薛佩功 注册资本：11,200 万元

主营业务：无机盐制造等。

住 所：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符山镇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7,953.73 万元，净资产-16,550.0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5,081.80 万元，净利润-5,988.07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龙硝铵为山东海化集团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华龙硝铵生产经营稳定，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六）中国化工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化建”）

1. 法定代表人：夏庆龙 注册资本：22,099.50 万元

主营业务：销售化工产品；承包境外化工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等。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 15 号楼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29,253.77 万元，净资产 72,300.0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4,295.40 万元，净利润 1,508.67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化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化建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七）中海油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节能环保”）

1. 法定代表人：孟宪宽 注册资本：13,587 万元

主营业务：节能环保技术及产品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等。

住 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渤海油田港区渤港中心路与东五路交口西南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33,348 万元，净资产 14,36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264 万元，净利润 37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海油节能环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海油节能环保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八）中海油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石化工程”）

1. 法定代表人：李德强 注册资本：466,79.44 万元

主营业务：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等。

住 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H 座。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11,863 万元，净资产 86,85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4,184 万元，净利润 22,662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海油石化工程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海油石化工程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九）青岛中化建贸易有限公司（简称“青岛中化建贸易”）

1. 法定代表人：王善列 注册资本：100 万

主营业务：润滑油、沥青、石油制品、橡塑及制品、轮胎；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住 所：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 43 号办公楼三楼 277 号(A)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2,604.71 万元，净资产 6,453.2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4,778.11 万元，净利润 750.51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青岛中化建贸易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青岛中化建贸易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十）宁波中海油船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中海油船务”）

1. 法定代表人：吴灿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水路货物运输；易爆气体的批发等。

住 所：宁波大榭海洲楼南楼 604 室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1,050.60 万元，净资产 9,689.4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1,087.63 万元，净利润 7,932.44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波中海油船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宁波中海油船务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十一）中国-阿拉伯化肥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阿拉伯化肥”）

1. 法定代表人：王维民 注册资本：3,250 万美元

主营业务：复合肥料的生产、销售；化肥、无机化肥原料等。

住 所：中国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建设大街东段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96,245.65 万元，净资产 40,871.3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4,614.05 万元，净利润 3,023.80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阿拉伯化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阿拉伯化肥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十二) 中海油能源物流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能源物流”)

1. 法定代表人: 王爱国 注册资本: 29,106 万元

主营业务: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农副产品、水产品、化肥批发、零售等。

住 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路 1150 号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278,463.67 万元, 净资产 126,617.35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481,506.70 万元, 净利润 6,241.47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海油能源物流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海油能源物流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十三) 山东省正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简称“正大建设监理”)

1. 法定代表人: 徐丙水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主营业务: 工程建设监理、设备监理咨询服务及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

住 所: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H 座 1004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3,644 万元, 净资产 1,159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2,493 万元, 净利润 54 万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正大建设监理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正大建设监理生产经营稳定,履约能力强,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事先已提供了该事项详细资料，并获得我们的事前认可。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我们认为该预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有关关联交易是必要和可行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